

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已选举徐维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等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调整。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本次会议通知于5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孙爱保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以“11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”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，会议选举徐维栋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徐维栋先生个人简历：

徐维栋，1975年3月出生，民革党员，大学本科（双专业学士），江西财经大学投资金融系投资经济管理专业、经济信息系经济信息管理第二专业毕业，高级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、资产评估师、房地产估价师、一级造价工程师。第九届绍兴市人大代表，绍兴市监察委员会第二届特约监察员，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对外委托鉴定机构专门知识专家、绍兴市检察院听证员、绍兴市国资委重大资产评估项目评审专家、绍兴市科技局财务评审专家、绍兴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家、绍兴市注册会计师协会首届行业自律委员会委员。现任绍兴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所长、董事，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绍兴市越城区慈善总会监事，民革绍兴市直六支部副主委。任本

公司独立董事。

徐维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。

本次选举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委员如下：

1.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徐维栋(主任委员)、独立董事周斌照、董事谢鹏3名委员组成。

2. 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孙爱保、独立董事朱杏珍(主任委员)、独立董事徐维栋3名委员组成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19日